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彰化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農水彰化字第1126562350號



主旨：公告標售本處112年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1標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第1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於本處3樓財務組（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二段133號）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等不可抗力事由，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天同一時間同一地點開標。
- 二、領標：有意投標者，請逕自本處網站便民服務系統-土地承購有關文件-下載非事業用不動產投標須知、投標單、投標專用標封等，並依照投標須知規定填寫，郵遞投標。
- 三、投標方式：採用公開通訊投標，填寫投標單後，連同投標保證金票據（限各行、庫、信用合作社、農會所簽發之本票、支票或保付支票及郵局簽發之支票或郵政匯票。）與投標須知內所規定相關證明文件，妥為裝封後，以掛號郵遞方式，郵寄至「員林郵局第七號信箱」，並自行估計寄達時間，於開標時間一小時以前寄達，以郵局郵戳為準，逾時無效。
- 四、凡對本標售標的物有權利主張者，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本處，逾期始提出不予受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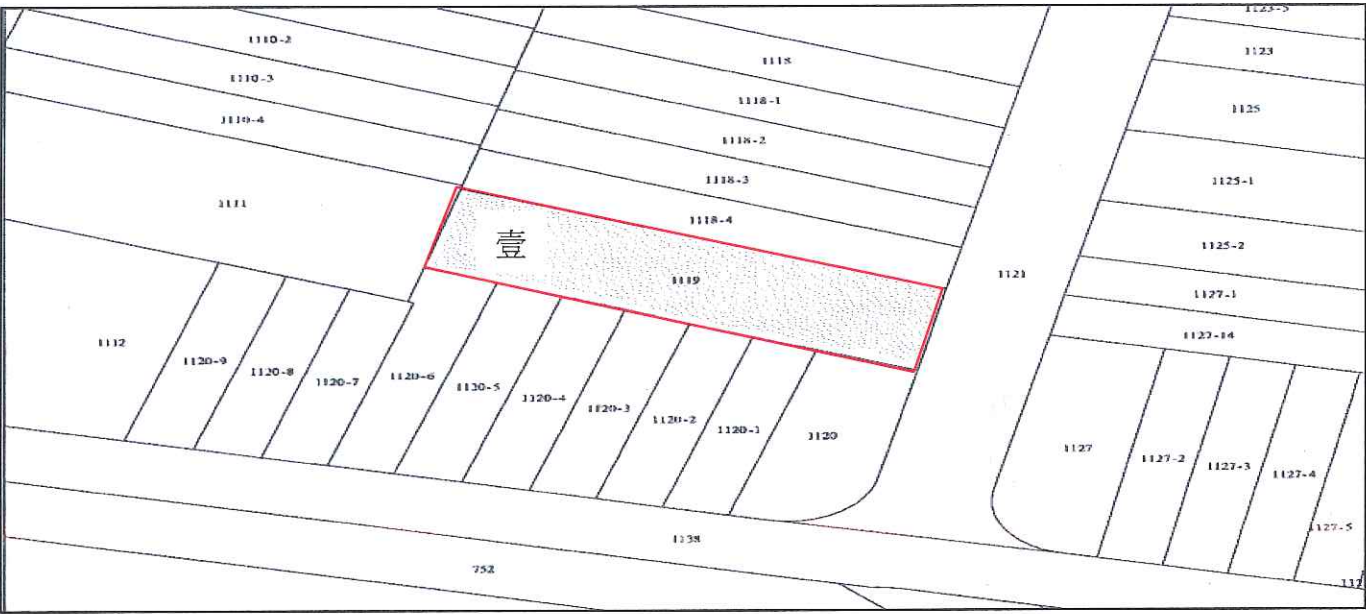
- 五、參加投標者應事先詳閱投標須知，自行勘查現地及向地政與都市計畫主管機關查閱有關資料。
- 六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- 七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處公告欄公告為準。
- 八、標售標的物出售底價及押標金。



標 號	土地標示			地號	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 別	面積 (平方公 尺)	出售底價 (元)	保證金 (元)	備 註
	鄉鎮 市	段	小段						
壹	埤頭	崙南		1119	住宅區	318.49	15,000,000	4,500,000	現況為遭放置金爐、種植果樹、雜木及堆放雜物等使用。

本案以現況標售，不辦理點交，地上物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。

壹、埤頭鄉崙南段 1119 地號



處長 徐瑞旻